

浙江恒威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浙江恒威电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4 年度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公司需对天健事务所在 2024 年度审计工作的履职情况进行评估，现将相关评估情况汇报如下：

一、会计师事务所相关情况

1、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 年 7 月 18 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首席合伙人	钟建国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41 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356 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904 人
2023 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4.83 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30.99 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40 亿元	
2024 年上市公司（含 A、B 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707 家	
	审计收费总额	7.20 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	

		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农、林、牧、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综合，住宿和餐饮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¹	544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健事务所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 2024 年末，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合计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天健事务所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天健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如下：

原告	被告	案件时间	主要案情	诉讼进展
投资者	华仪电气、东海证券、天健事务所	2024 年 3 月 6 日	天健作为华仪电气 2017 年度、2019 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因华仪电气涉嫌财务造假，在后续证券虚假陈述诉讼案件中被列为共同被告，要求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已完结（天健需在 5%的范围内与华仪电气承担连带责任，天健已按期履行判决）

上述案件已完结，且天健事务所已按期履行终审判决，不会对天健事务所履行能力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3、诚信记录

天健事务所近三年（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4 次、监督管理措施 13 次、自律监管措施 8 次，纪律处分 2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67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2 人次、监督管

¹按照证监会行业分类，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相关数据如下：制造业（544），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51），批发和零售业（20），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13），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12），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9），租赁和商务服务业（9），金融业（9），房地产业（8），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7），采矿业（6）农、林、牧、渔业（6），文化、体育和娱乐业（5），建筑业（5），综合（1），住宿和餐饮业（1），卫生和社会工作（1）。

理措施 32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24 人次、纪律处分 13 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

4、独立性

天健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二、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

1、人力及其他资源配置情况

天健事务所在担任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配备了专属审计工作团队，核心团队成员均具备多年上市公司审计经验，并拥有中国注册会计师等专业资质。项目负责合伙人均由权益合伙人担任，项目现场负责人也由资深注册会计师担任。专业配置合理，人数、执业水平和经验等满足项目要求。

2、审计工作方案及其实施

2024 年度审计过程中，天健事务所针对公司的服务需求及实际情况，制定了全面、合理、可操作性强的审计工作方案。审计工作围绕公司的审计重点展开，其中包括收入确认、成本核算、资产减值、递延所得税确认、金融工具、合并报表、关联方交易、租赁业务等。天健事务所制定了详细的审计计划与时间安排，并且能够根据计划安排按时提交各项工作，充分满足了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间要求。

3、审计质量管理体系

天健事务所在执行审计业务时，严格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会计师事务所质量控制准则和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建立了完善的审计质量管理体系，在业务保持、项目咨询、意见分歧解决、项目质量复核、项目质量检查、质量管理缺陷识别与整改、质量控制等方面，采取了有效的政策和程序，确保了审计质量。

具体情况如下：

（1）业务保持

2024 年度审计前，天健事务所就公司 2024 年度审计业务保持召开天健事务所风险控制委员会会议，天健事务所风险控制委员会成员就公司的基本情况、财务数据、诚信等进行了讨论、分析评价，就项目组的确认、专业胜任能力、独立性等进行了评估，一致同意保持公司的 2024 年度审计业务。

（2）项目咨询

2024 年度审计过程中，天健事务所就公司重大会计审计事项与专业技术部及时咨询，按时解决公司重点难点技术问题。

（3）意见分歧解决

天健事务所制定明确的专业意见分歧解决机制。当项目组成员、项目质量复核人或专业技术部成员之间存在未解决的专业意见分歧时，需要咨询专业技术部负责人。在专业意见分歧解决之前不得出具报告。2024 年度审计过程中，天健事务所就公司的所有重大会计审计事项达成一致意见，不存在不能解决的意见分歧。

（4）项目质量复核

审计过程中，天健事务所实施完善的项目质量复核程序，主要包括审计项目组内部复核、独立项目质量复核以及专业技术复核。审计项目组内部复核主要包括对所有工作底稿执行详细复核，以及由经验丰富的审计小组成员执行第二层次复核。详细复核和第二层次复核的重点为所开展审计工作的充分性、财务报表的公允列报以及审计报告的适当性。

（5）项目质量检查

天健事务所质控部门负责对质量管理体系的监督和整改的运行承担责任。天健事务所质量管理体系的监控活动包括：质量管理关键控制点的测试；对质量管理体系范围内已完成项目的检查；根据职业道德准则要求对事务所和个人进行独立性测试；其他监控活动。确保项目组在报告签署之前已经按照项目质量管理要求充分、恰当地执行审计程序。

（6）质量管理缺陷识别与整改

天健事务所根据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规范和审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制定相应的内部管理制度和政策，这些制度和政策构成天健事务所完整、全面的质量管理体系。

（7）质量控制

出具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前，天健事务所就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召开天健事务所质量控制委员会会议，天健事务所质量控制委员会成员就审计组对公司的审计情况、与公司的管理层沟通情况、天健事务所质控部审核情况、审

计报告意见类型等问题进行了细致充分的讨论，一致认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符合天健事务所质量控制制度要求，一致同意出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2024 年度审计过程中，天健事务所勤勉尽责，质量管理的各项措施得到了有效执行。

4、信息安全管理

公司在业务约定书中明确约定了天健事务所在信息安全管理中的责任义务。天健事务所制定了涵盖档案管理、保密制度、突发事件处理等系统性的信息安全控制制度，在制定审计方案和实施审计工作的过程中，也考虑了对敏感信息、保密信息的检查、处理、脱敏和归档管理，并能够有效执行。

浙江恒威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